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統整教保課程設計專業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106.9.20 系務會議通過

115.03.04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專業能力檢定實施辦法。
- 二、檢定對象：五專五年級。
- 三、檢定期程：每學年度上學期期中考後一週實施。
- 四、檢定方式：採用實作方式檢定。由學生自行選擇主題，依規定表格設計一份統整性主題課程教案，全班收齊後，繳交給該班「幼兒園統整課程計畫與實施」授課教師。
- 五、通過標準：成績達到 60 分即為通過。
- 六、配套措施：
  1. 本項檢定由「幼兒園統整課程計畫與實施」該班授課教師實施，並將檢定成績冊送交系辦公室並註記在易課學習平台系辦公室。
  2. 檢定未通過學生於下學期期中考後一週補行檢定，直到通過為止。
  3. 檢定未通過學生需參加補救教學課程。
-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